

#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粤人社函〔2017〕1141号

## 关于做好2017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人力资源）局、顺德区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经省政府同意，今年省厅牵头会同省相关部门，在全省组织举办第二届（2017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大赛已于4月12日正式启动。为做好大赛宣传发动和后续相关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举办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是我省落实“双创”决策部署、促进创业带动就业的重要举措，已列入今年省政府十件民生实事内容。省厅将组织好大赛作为今年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工作的重点工作之一。各地要高度重视，将协同省厅组织好大赛作为人社部门服务“双创”工作的重要抓手和平台，切实履行牵头协调作用，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各项工作任务和实施机构，切实抓紧抓好。有条件地区，可结合全省大赛的开展，举办本地区相关活动。

**二、加强大赛宣传。**各地要充分调动各种资源，通过本系统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主流媒体报道、广告视频等多种形式，

广泛发布大赛相关信息，扩大大赛社会知晓度。要重点在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政务服务大厅、创业孵化基地、高等院校和职业（技工）学校等场所，通过张贴大赛宣传海报、播放宣传视频、派发宣传单张、现场宣讲等形式，大力宣传各项赛事的报名条件、时间流程、支持政策等，提升宣传有效性。大赛组委会将为各地提供大赛的基本宣传素材（请登录邮箱 [gdjycjc@126.com](mailto:gdjycjc@126.com) 下载，密码：adc123），各地可结合当地实际，创新方式和渠道开展宣传。

**三、大力组织发动。**各地要主动加强与科技、农业、商务、科协等部门的联动，发动各类创业者积极报名。深入科技园区、创业基地等，组织开展大赛推介和宣讲活动；对接受过人社部门创业相关服务的人员，通过短信、电子邮件等定向发送大赛信息；主动对接所在地高校、技工院校、中职学校等，协调指导相关院校开展校内宣讲和选拔等活动。大赛组委会秘书处将适时对各地报名情况进行通报。

**四、积极对接服务。**各地要把大赛作为推动政策落实和服务对接的重要平台，主动与参赛选手对接，提供政策指导等服务。对 2016 年大赛获奖企业（团队），要指定专人继续跟踪服务，协助落实有关扶持政策，培养发掘创业典型。对今年本地区报名参赛项目，要及时跟进了解项目晋级等情况，主动提供和对接创业扶持政策等信息。

**五、及时报送情况。**请各地在 5 月 15 日和 6 月 5 日前将开展大赛宣传发动有关情况和材料报送至大赛组委会秘书处，报送内

容包括开展宣传发动工作的有关统计表（见附件），以及相关文字材料、图像资料（包括官网官微发布、媒体报道截图，张贴海报、播放视频等的照片，组织开展相关活动照片等）。以上材料统一发送至 [gdzcb2017@126.com](mailto:gdzcb2017@126.com)。省将把各地组织开展创业大赛宣传发动工作情况、组织报名情况、开展配套活动等情况，作为就业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的内容。

联系人：尹钰欣，李文静

电 话：（020）83332790，83194738

传 真：（020）83377615

附件：2017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宣传发动情况统计表



公开方式：不公开

附件

## 2017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宣传发动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

填报日期:

序号	工作事项	是否开展	场/次数	覆盖人次	具体情况	备注
1	官方网站发布					请附链接或截图
2	微信公众号发布					请附链接或截图
3	短信推送					
4	媒体报道					请附截图或图片
5	广告投放					请附截图或图片
6	张贴海报					请附照片
7	播放视频					请附照片
8	派发宣传折页					
9	大赛推介宣讲					请附活动照片
10	主题活动					请附活动照片
11	其他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注: 1.请汇总全市(区)情况; 2.请分别于5月15日、6月5日两次报送。